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浙江展望股份有限公司
ZHEJIANG PROSPECT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8273)

**二零一五年九月十八日舉行之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十八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所載之決議案已作為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茲提述浙江展望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三日刊發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本公佈所採用之詞彙與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使用者具有相同涵義。

* 僅供識別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結果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十八日(星期五)上午十時正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浙江省紹興市柯橋區楊汛橋鎮展望村本公司會議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本公司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以舉手表決方式批准載列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決議案(「**股東特別大會決議案**」)，股東特別大會決議案之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總票數
	贊成	反對	
批准本公司與中華人民共和國柯橋區楊汛橋鎮人民政府訂立之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四月十七日之三份賠償協議(經雙方訂立之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五月十八日之補充協議修訂)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	53,600,000 (100%)	0 (0%)	53,600,000

因有超過一半票數贊成股東特別大會決議案，股東特別大會決議案已獲通過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以上對股東特別大會決議案之陳述僅為概述。有關股東特別大會決議案之詳情，本公司股東可參閱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附註：

- (a)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股份**」)總數為76,600,000股股份，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當中包括53,600,000股內資股及23,000,000股H股。概無股東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就決議案投票。
- (b) 賦予其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僅可就決議案投反對票之股份總數為零。
- (c) 賦予其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就決議案投贊成票或反對票之股份總數為76,600,000股股份。

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投票之監票員。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之工作僅限於應本公司要求執行若干程序，以確定本公司編製之投票結果概要是否與由本公司收集並提供予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之投票表格相符。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執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而進行之核證業務，亦不會就與法律解釋或投票權有關之事宜作出確認或提出意見。

承董事會命
浙江展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費國楊

中華人民共和國，浙江省

二零一五年九月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費國楊先生、洪國定先生及洪春強先生；非執行董事唐成芳先生、李張瑞先生及唐暉晶小姐；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和榮先生、陸國慶先生及馬洪明先生。

本公佈之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佈之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本公司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佈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在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內刊載，自刊登日起計保留至少七日，並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zhejiangprospect.com。